

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关于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6月15日以电话和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监事。会议于2020年6月19日9时30分，以通讯和现场方式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党会主持，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监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经过有效表决，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募集说明书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编制的《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》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募集说明书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三票赞成，零票弃权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回避，通过比例为100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监事会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年6月19日